

优德精密工业（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BEEANTAH INDUSTRIAL (M) SDN. BHD. 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10,11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7.58%）的股东BEEANTAH INDUSTRIAL (M) SDN. BHD.（以下简称“BEEANTAH”）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2019年11月20日-2020年5月19日）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6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95%），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优德精密工业（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BEEANTAH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BEEANTAH INDUSTRIAL (M) SDN. BHD.

（二）本公司董事吴宗颖先生持有BEEANTAH 48%的股权。

（三）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截至本公告日，BEEANTAH持有本公司股份10,11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58%。其中，限售股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110,000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相关情况

- 1、 减持的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 2、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以及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 3、 减持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BEEANTAH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2,6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1.95%（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2019年11月20日-2020年5月19日）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6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95%），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6、价格区间：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二）股东承诺与履行情况

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BEEANTAH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时承诺：自优德精密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优德股份，也不由优德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优德股份。其直接或间接所持优德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优德上市后6个月内如优德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优德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上述承诺在其委派的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发生变更或离职后依然有效。

公司董事吴宗颖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时承诺：自优德精密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优德股份，也不由优德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优德股份。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优德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优德上市后6个月内如优德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优德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上述承诺在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发生变更或离职后依然有效。在上述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果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创业板上市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公司股票的限制性规定发生变更，将按照变更后的规定履行股份锁定义务。

2、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

BEEANTAH直接或间接所持优德精密股票如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将按照不低于发行价的二级市场价格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或通过深交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减持，持股5%以上减持时，须提前三个交易日进行公告；锁定期满两年后将按照二级市场价格从二级市场竞价交

易或通过深交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减持，持股5%以上减持时，须提前三个交易日进行公告。

单个股东每月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截至本公告日，BEEANTAH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BEEANTAH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BEEANTAH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也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BEEANTAH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四、备查文件

1、BEEANTAH 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优德精密工业（昆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29 日